

# 谈《诗经·七月》

魏炯若

《豳风·七月》在《诗经》里是非常突出的美丽诗篇，它吸引了历代的文人墨客。可是，对诗篇中的大量问题，却还缺乏认真的研究，当然问题还是有人提出，但却得不出正确的结论。譬如，汉王符在《潜夫论·浮侈篇》中说：“《七月》之诗，大小教之，终而复始，由此观之，人固不可恣也。”《七月》的细细规定劳动项目，以至劳动强度，王符都看出了问题，但他却得出了对农夫不可以放松的错误结论。北宋杨时也看出了同样问题，他却加以弥缝说：“先王之政，使民男女终岁勤动，未常休也；虽淫僻之心何自萌蘖（芽）哉。”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是由于两个基本问题没有得到解决，这就是作者和写作年代。

## 一、关于《七月》的作者和写作年代

关于《七月》一诗的作者，《毛诗序》中有一个非常“权威”的说法：

“七月，陈王业也。周公遭变，故陈后稷、先公风化之所由，致王业之艰难也。”

按此说，作者是周公。周公是儒家的圣人，因此这一问题在封建时代长期没人敢去碰。清初的姚际恒虽然曾说：“《豳风》与周公何与？从下有周公诗及为公咏之诗，遂以为周公作，——此揣摩附会之说也。”但他却把《七月》的写作时代更推向前，认为是殷代——太王、王季时代的作品。

我的看法是：《诗序》是《毛诗》先师辛苦搜集资料写成的。资料全是非常宝贵的，只是编辑而成的三百篇序，有的不大准确。这是运用资料的人识力不足所致。

就《七月》的序来说，“陈王业”三字就极其可贵。“周公遭变”，“先公风化”，这些资料对《七月》诗的写作目的、作者以及所举事实的时代，都极为重要；就连最后“致王业之艰难也”一句，也不应轻视。问题是用《序》的人把写作时代弄错了，以至于连同对《豳风》的认识，都全错了。

大家知道，《国风》是周代列国的诗，是按照周太师（乐官）所掌列国土风音乐的次第，略有改定，编辑而成。可是周代并无豳国，豳是夏商时代的古国。周太师所掌虽有豳国的音乐，但周代用豳音作的诗歌却只有《七月》这一篇。《七月》这首诗入选，

但一首不能成为一国，就把有关周公的诗附在它的后面，成为一卷，名曰《豳风》。那六篇诗用的什么音乐，为何不能独立？这些问题恐怕是永远找不到答案的。所能知道的，是十五国风的这最后一卷，是一些没有国籍的诗篇，杂凑在一起。至于有关周公的诗，为什么要放在《七月》的后面而不放在前面，这也是无法起周诗的编辑者而问的事。我的推理的解释是：这六首诗所用的音乐，或许不是太师所掌的，因此它们就没有独立的资格，而只能附于《七月》之后。

再回到《七月·序》上来。“陈王业”，说明周的王业，是由于农业政策的成功。“周公”是写《七月》诗的作者。写作的原因是“遭变”。诗里所陈述的政策，是“后稷先公”所以能养成“风化”的原因。最后一句说，用这个政策取得王业，也并不是那么一帆风顺的。

关键的问题在于作者周公身上。我认为这个周公不是姬旦，而是东周时代作周公官职的人。由于东周时期贵族不重视农业，引起奴隶逃亡，国家的经济濒于破产。所以，这位执政的周公就想拾起先公时代的农业政策（对奴隶待遇的放宽）来鼓动奴隶的工作热情。这就是《七月》的写作动机和目的。

## 二、对《七月》思想内容的理解

我对《七月》诗的认识，是有一个过程的。最初引起怀疑，是由于发现《七月》“农夫”的劳动强度太大，而所得到的好处又太小，正是“所持者狭而所欲者奢”，认为是田畯之流美化奴隶主贵族的诗篇。后来由于诗中劝农语言特多，又认为是一首劝农的诗。但这一来又和“周公遭变”挂不上钩，从而又产生了如下的问题：

——何故周王业出于重农？

——“周公遭变”的当时，周国生死存亡的大事，第一是周刚灭纣武王就死去，国基未固，成王年幼；第二是既在内部发现流言，离间周王和摄政大臣，同时在外外部又发生自己的弟兄三监和纣王儿子武庚同时反叛。周公为什么对这些都不提，却单独地去谈农业？

——周公也有辩解“不得不诛管蔡之意”的诗篇，即是《鸛鸣》。《鸛鸣》诗一开头就是：“鸛鸣鸛鸣，既取我子，无毁我室。”篇终又说：“予室翘翘，风雨所漂摇，予维音哢哢。”虽是通篇全用比兴，而忧危之情，溢于纸上；《七月》序既说“周公遭变”，为什么诗却是一片和平之音？《鸛鸣》的感情，在《七月》里一点也不流露，这又是怎么回事呢？而且《鸛鸣》诗的语气，觉察得出是对着一个特定的人在说话，而《七月》里就看不出“陈王业”的“陈”字来。

正是由上面这些问题，引出了我对该诗写作时间的思考：

《七月》诗篇幅之长，在风诗中是无与伦比的。它共长八十八句。超过《七月》的长篇作品，《小雅》中有一篇《正月》，九十四句，诗中有“赫赫宗周，褒姒威（灭）之”的话，是东周的诗。《大雅》中有两篇：《抑》一百一十四句，《桑柔》一百一十二句，皆厉王时诗（《诗序》说）。最长的是《鲁颂·閟宫》，一百二十一，是鲁大

夫颂僖公的诗，已是春秋时代。只就这四首诗来看，案其年代，平王时诗就比厉王时的语言流畅，春秋时的更流畅，但都还赶不上《七月》。若说语句多少不必与时代先后有关么？《周颂》中就颇有一些有证据说明是西周前半期的作品的。《周颂》三十一首，通通只得一章，其中一首诗在十句以下的占半数即十六首；十至十五句的十二首；最长的二首，三十一句和三十三句；最短的只得五句。而《鲁颂·閟宫》却是三百篇中最长的诗。难道周天子的朝臣不如鲁国的大夫会写长诗么？难道周文王、武王的业绩可供诗人歌颂的没有鲁僖公多么？难道天子宗庙的颂诗例当简而诸侯的颂诗例当繁么？鲁国为僖公作颂，是请命于周天子，得到允许后才作的，可以想见这种作品，决不会违背周天子的制度。那末《鲁颂》远比《周颂》为长，就只能是由于时代相去四百余年，由于社会的进化，文章已经由简趋繁了。

再从语言方面来说，“春日载阳，有鸣仓庚。女执懿筐，遵彼微行，爰求柔桑。”“五月斯螽动股，六月莎鸡振羽。七月在野，八月在宇，九月在户，十月蟋蟀入我床下。”后者的文艺手法，在三百篇中是不多见的。只有《小雅·无羊》（“宣王考牧也”——序）：“尔羊来思，其角濈濈。尔牛来思，其耳湿湿。或降于阿，或饮于池，或寝或讹。尔牧来思，何（荷）蓑何笠，或负其鬴。”“麾之以肱，毕来既升（入牛栏）”，庶几可以和它相角高下。而“女执懿筐”那样的美妙画面，三百篇中就几乎找不出可以与之相匹敌的了。

篇幅长短，和时代远近有一定的关系；语言艺术则几乎有决定的关系。《七月》的华妙语言，只能是东周作品，怎能是周公旦所作的呢？

写作的时代和作者初步定下来了，就要进一步问：东周时期为什么要写以豳国为题材的《七月》？其原因就包含在《毛诗序》里：由于周王业的基础受到了动摇，所以说“陈王业也。”周王业基础即太王“实始翦商”的农业政策，所以说“先公风化之所由。”“周公遭变”又是怎么回事呢？初步认为，是这位周公执政之初就遭上田莱荒芜，农业歉收，奴隶怠工和逃亡，周的农业经济濒于崩溃。虽然周从共和时期就有了编年史的记载，但记事的方法过于简略，而且周史也不存在了。现存的只有鲁国的史书《春秋》。《春秋》隐公三年（公元前723年）秋，书：“武氏子来求赙。”武氏子是周大夫，赙是给遭丧人家送的财礼。当时周平王崩，鲁国竟自忘了送礼，周王朝派人来索取。隐公六年（公元前720年）《左传》书：“冬，京师来告饥。公为之请余于宋卫齐郑，礼也。”这是周国闹饥荒的正式记载。周天王向诸侯请求救济。《春秋》桓公十五年（公元前705年）书：“春二月，天王使家父来求车。”何休《公羊传解诂》说：“王者千里畿内租税足以供费，四方各以其职来贡，足以尊荣，当以至廉无为率先天下，不当求。”这是说天子地方千里，够用了，不该去向人伸手。可是周桓王竟自向人伸手，可见他必然有特殊原因，穷得来连车都没有坐的。又文公九年（公元前618年）书：“春，毛伯来求金。”这时周襄王刚刚死去，为什么不说求赙？看来这也是鲁史官的微词，此时的周王，已是穷得来什么面子也不要了，赤裸裸地伸手要钱。——这是文字记载的周天子穷困的现象。

解放以来的考古发掘，在记载不详的古代史方面，又提供了不少宝贵资料。《文物》

一九七六年五、六两期，在讨论西周史的一批文章里就反映了一些西周时代农业遭到破坏的原因：

——醉心于战争掠夺，奴隶大量战死；

——奢侈荒淫，用财如粪土；

——不愿经营农业，坐吃山空；

——对已经荒芜的田地也就不爱惜，遇上急需，譬如诉讼失败，购卖珍贵物品或天王举行大礼，就去向富民借钱，用田地抵押或干脆交换。奴隶社会的土地王有制，就这样被破坏了；

——另一方面的富民，可能是一些低级官吏，用种种方法扩大耕地面积，包括租种贵族土地和自开生荒；

——奴隶主贵族不搞农业，也不派奴隶去助耕公田；而新兴的农业奴隶主的大部分田地是租来的，不是王赏的，就没有助耕公田的义务，天王的收入越来越少了。

由此可见周代的农业经济，在西周中期已开始受到破坏，奴隶社会的土地王有制也同时遭到破坏，社会已经缓慢地向着封建的土地私有制过渡了。特别是平王东迁，把大片土地放弃给戎人，可是王国政府的开销却依然如故，因此就更加急速地贫困下来。

到了《七月》的作者面临的东周，已经是从奴隶制朝着封建制急速前进的时期。这个时期的特点就是奴隶要解放，其手段则是奴隶的起义、逃亡和怠工。这正是这位周公“遭变”的核心。能够正视这一核心，是这位周公政治敏感的一面。他虽然正确地认识到要解除这种危难的局面，必须从改变农业荒芜的面貌入手；而为了做到这一点，又必须提高农业奴隶的劳动生产热情。可是，阶级利益的局限却使他只能开出一个庸医的药方。他只想到周太王放宽奴隶待遇收到了“翦商”的出人意外的效果，就把周太王的方法，一一加以强调：“九月授衣”和“食我农夫”，是衣食方面的从无到有；“同我妇子”和“入此室处”，是婚姻和居住方面的从无到有；“言私其豸”的意义更大，它准许奴隶有一点私有物。而意义更为重大的还有对奴隶的精神待遇：“田峻至喜”和“登彼公堂”。这些都在诗里面放在明显的地位，希望东周的不驯服的奴隶因之受到感动，还能像商代豳国的奴隶一样卖力。然而同时，他又深怕把奴隶的劳动放松了，因而又一个月、一个月地将农事活动毫不含糊地规定了出来。这也不能怪他，他挖空心思写这篇《七月》目的就是为了这一点，这是一步也让不得的。可是在四百余年前的商代有实际意义的政策，面对四百余年后阶级斗争的现实，它已经成为一纸空文了。

值得注意的是，《七月》诗里的生活是那样和平，气息是那样美妙，监工者田峻，对待奴隶是那样知情知意。事实真的是那样么？一九七五年考古发掘的江苏省东海县焦庄古遗址，属于西周初年，系奴隶居住区。墓无随葬品，仅有者亦极粗劣。死者皆青壮年，仅用蒲席裹尸。发现的米粒皆极粗糙。而相距三十余公里的贵族墓葬，则殉以大型铜器。——这是实物见证。

其实，在《七月》诗里还是写得很清楚的：“我朱孔阳，为公子裳”，“取彼狐狸，为公子裘”，这是一个方面；“无衣无褐，何以卒岁！”这是另一个方面。“九月筑场圃，十月纳禾稼”，这是一个方面；“采荼薪樗，食我农夫”，这又是一个方面。黑字

写在白纸上，好的衣料全是贵人所有，奴隶们只穿褐布。奴隶们终年辛勤劳动，农作物却全部进入了奴隶主的仓房。奴隶呢？规定了只能吃一种叫做荼的苦菜，连烧的也限制了，只准烧柮，柮即臭椿，郑《笺》称为恶木。这样鲜明的规定，难道还不够说明问题么？在千方百计笼络奴隶的诗篇里，为什么如此不加掩饰？奇怪么？一点也不奇，诗篇所反映的只不过是硬的不行又来软的一手罢了！最高的劳动量，最低的生活待遇，这是原则，奴隶主是寸步不能让的。这里他也有实际的困难。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说：有些地方“奴隶的人数都等于自由民的十倍。”这就是说，有了奴隶的，就没有奴隶主的。看！这又怎么让得呢？

这位东周的周公，为了医治周王朝已经崩溃的经济而开出的药不对症的医方《七月》，虽然已经证明是无效的了。可是，他的诗把周太王“实始翦商”的历史事实保存了下来，在资料非常缺乏的上古史中，还是十分宝贵的。

周公亶父之名，最早见于《汲冢纪年》的殷武乙（公元前1129—1095年）篇中。他的活动时代在公元前一千一百多年。殷代是奴隶社会，而身居西戎的古公亶父，在那时候就已经开始了放宽奴隶待遇的事业。大概属于恩格斯所说的“比较温和的隶属形式”那一类，不过时代却早得多。自然同样也可以“归功于它的野蛮状态”。但把它说成世界最早的一次放宽奴隶待遇，总不为过。《诗经》的编辑者不愿抛弃，破例在周的《国风》里加入一个豳国，也许因为它是一份宝贵的历史资料吧！

（紧接第87页）

叫他不要在这里等死，此其二；沛公为了解除当时的危难处境，对项伯极尽奉承、拉拢之能事，“奉卮酒为寿”，“兄事之”，“约为婚姻”，请他在项王面前为自己说几句好话，并约定第二天亲自见项王面陈一切，但结局如何，难可逆料，此其三。可是，还有更重要的一点，却被选文忽略了。《项羽本纪》在“沛公军霸上”之前，还有这么一段：

行略定秦地。函谷关有兵守关，不得入。又闻沛公已破咸阳。项羽大怒，使当阳君等击关。项羽遂入，至于戏西。

原来，在这之前，项羽和刘邦之间已经打了一仗了。刘邦先入关中，派兵守关，项羽是派当阳君鯨布打垮了刘邦的守关军队才进至鸿门的。有这么一段，不但对《鸿门宴》这场政治斗争的开头有眉目，连曹无伤使人向项羽讨好的那番话，张良问刘邦：“料大王士卒足以当项王乎？”沛公默然，曰：“固不如也”等，才是必然的趋势和结果。课本选文略去了这一段，使两军之间的剑拔弩张气氛就大为减弱了。

在《项羽本纪》中，前面讲的是“楚军夜击坑秦卒”，刘项之间的问题正是从“行略定秦地”开始的。解放之后的各种《史记》选本，都是从此分段。因此，建议在修订时将此段补入。